

新疆天物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新疆天物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2020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公开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的公告。经事后审查，发现内容描述有误，现作如下更正：

原披露内容为：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通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此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8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新疆天物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现更正为：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通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 此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新疆天物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天物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10 日